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太阳纸业”）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2、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

3、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洪信先生主持。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审核，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太阳纸业《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刊登在2018年10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太阳纸业《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刊登在2018年10月3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61。

（二）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东太阳宏河纸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详见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62。

(三) 会议以7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 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 针对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实施, 2018年6月15日, 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 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修订要求, 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了调整, 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本议案详见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公告, 公告编号为2018-063。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